



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企业声明函（分包 7）

致恩来干部学院：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恩来干部学院餐厅食材采购及配送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江苏拓茂餐饮配送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8人，营业收入为1255.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8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副食品类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江苏拓茂餐饮配送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8人，营业收入1255.2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8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：江苏拓茂餐饮配送有限公司（电子签章）

日期：2025 年 11 月 11 日



【结束语】

感谢恩来干部学院给我公司这次机会，深感荣幸。我公司对承接该项目充满诚挚的意愿，并希望以承接该项目为契机，为贵单位提供优质、高效的服务，并期望与贵单位建立良好的长期合作伙伴关系。

我公司将十分珍惜这一宝贵机会，若我公司有幸中标，一定不辜负贵单位的信任，我们定当努力工作，将整合调配全公司的人力资源，选用食材保证安全、健康，价格优惠公道，合理安排配送及补货、换货，让各级领导们满意！

